

证券代码：301066

证券简称：万事利

公告编号：2024-067

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5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“董事会召开临时会议，董事会秘书应当提前三日将通过邮寄、传真或者其他方式发出会议通知。有紧急事项的情况下，可不受前述会议通知时间的限制，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”。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建华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》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——发行类第7号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《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15日